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gressive Pa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1)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480.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60.4%。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34.1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19.5百萬港元。
-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1%。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2.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3.0百萬港元。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約為2.94港仙，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約為0.73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相應期間的比較數據。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479,970	299,220
銷售成本		<u>(445,852)</u>	<u>(279,706)</u>
毛利		34,118	19,514
其他收入	5	3,943	1,991
行政開支		(11,607)	(10,681)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3,956)	(7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1,232)	–
(計提)撥回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淨額		(11)	101
融資成本	6	<u>(6,183)</u>	<u>(7,155)</u>
除稅前溢利	8	15,072	3,052
所得稅開支	7	<u>(2,890)</u>	<u>(30)</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2,182</u>	<u>3,022</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183	3,023
—非控股權益		<u>(1)</u>	<u>(1)</u>
		<u>12,182</u>	<u>3,022</u>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u>2.94港仙</u>	<u>0.73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120	233,264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065	1,996
		<u>209,185</u>	<u>235,260</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274,892	252,459
合約資產		64,123	47,42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3,001	27,842
已抵押租賃按金		639	7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5,0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445	28,459
		<u>404,100</u>	<u>362,00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77,968	144,492
銀行借款	13	72,611	74,788
應付所得稅		139	184
租賃負債		48,263	58,819
		<u>298,981</u>	<u>278,283</u>
流動資產淨值		<u>105,119</u>	<u>83,72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14,304</u>	<u>318,983</u>

	附註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300	53,051
遞延稅項負債		12,210	9,320
		<u>45,510</u>	<u>62,371</u>
資產淨值		<u>268,794</u>	<u>256,61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20,750	20,750
儲備		248,062	235,8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8,812	256,629
非控股權益		(18)	(17)
總權益		<u>268,794</u>	<u>256,612</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6年12月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潤金環球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屯門海榮路22號屯門中央廣場11樓1108室。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建築工程及提供建築機械租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的會計政策一致，惟不包括以下各項。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在本集團於2024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的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 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的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入		
— 建築工程	330,662	157,19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提供機械租賃收入		
— 建築機械租賃	149,308	142,028
	<u>479,970</u>	<u>299,220</u>

以下載列按確認時間劃分的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間		
— 一段時間	330,662	157,192

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別。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尤其是，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如下：

- 建築工程；及
- 建築機械租賃。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建築機械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收入	330,662	149,308	479,970
分部間收入	—	67,023	67,023
分部收入	<u>330,662</u>	<u>216,331</u>	546,993
抵銷			(67,023)
集團收入			<u>479,970</u>
分部溢利	<u>15,204</u>	<u>6,835</u>	22,039
未分配收入			3,94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27)
未分配融資成本			(6,183)
除稅前溢利			<u>15,072</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建築機械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收入	157,192	142,028	299,220
分部間收入	—	63,130	63,130
分部收入	<u>157,192</u>	<u>205,158</u>	362,350
抵銷			(63,130)
集團收入			<u>299,220</u>
分部溢利	<u>6,443</u>	<u>6,210</u>	12,653
未分配收入			1,991
未分配企業開支			(4,437)
未分配融資成本			(7,155)
除稅前溢利			<u>3,052</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但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其他收入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方式。

分部間銷售按訂約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建築工程	292,982	199,689
建築機械租賃	265,974	344,319
分部資產總額	558,956	544,008
企業及其他資產	54,329	53,258
資產總額	613,285	597,266

分部負債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建築工程	199,195	134,469
建築機械租賃	58,440	119,871
分部負債總額	257,635	254,340
企業及其他負債	86,856	86,314
負債總額	344,491	340,654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目的而言：

- 除已抵押按金、人壽保險保證金及預付款項、若干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按照個別可呈報分部賺取的收入分配；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照分部資產的比例分配。

在計量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時，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分別約207,120,000港元及81,563,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233,264,000港元及111,870,000港元)分配予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分部。然而，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相關收益及租賃負債之利息分別約5,000港元(2023年：268,000港元)及3,675,000港元(2023年：4,341,000港元)並未計入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分部業績的計量。倘將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及租賃負債之利息計入分部業績的計量，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分部溢利將分別約為13,033,000港元(2023年：5,163,000港元)及5,336,000港元(2023年：3,417,000港元)。

5.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輔助及其他服務收入	2,745	935
人壽保險利息收入	343	107
政府補貼	164	-
銀行利息收入	22	-
保險索賠	27	495
租金收入	637	1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	268
其他	-	6
	3,943	1,991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利息：		
— 銀行借款	2,508	2,814
— 租賃負債	3,675	4,341
	6,183	7,155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89
遞延稅項	<u>2,890</u>	<u>(59)</u>
所得稅開支	<u><u>2,890</u></u>	<u><u>30</u></u>

8.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的期間除稅前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u>49,638</u></u>	<u><u>52,299</u></u>

9. 股息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依據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u>12,183</u>	<u>3,023</u>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5,000</u>	<u>415,000</u>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流通在外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12,286	285,897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37,394)</u>	<u>(33,438)</u>
	<u>274,892</u>	<u>252,459</u>

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66,295	78,635
31至60日	58,302	30,262
61至90日	25,260	24,722
91至180日	38,834	35,968
181至365日	41,317	53,633
365日以上	<u>44,884</u>	<u>29,239</u>
	<u>274,892</u>	<u>252,459</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4,610	84,803
其他應付款項	37,691	24,03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代價	27,225	12,551
應計費用	18,442	23,101
	<u>177,968</u>	<u>144,492</u>

下文為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3,284	37,074
31至60日	14,829	22,451
61至90日	14,674	2,640
91至365日	26,999	16,004
365日以上	4,824	6,634
	<u>94,610</u>	<u>84,803</u>

13. 銀行借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擔保	60,623	61,958
未擔保	11,988	12,830
	<u>72,611</u>	<u>74,788</u>

應償還款項賬面值(根據載列於貸款協議的計劃還款日期劃分)：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56,481	54,975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7,374	7,323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7,823	11,030
五年後	933	1,460
	<u>72,611</u>	<u>74,788</u>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
的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一年內應償還的賬面值	16,130	19,813
	<u>56,481</u>	<u>54,975</u>
列為流動負債的金額	<u>72,611</u>	<u>74,788</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15,000,000	20,750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建築工程；及(ii)提供建築機械租賃服務。建築工程指於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承辦的建築項目。我們的建築機械租賃服務指向客戶租賃建築機械及建築車輛，而提供機械操作員及運輸服務為我們一站式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錄得收入約480.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99.2百萬港元增加約60.4%。淨溢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12.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建築工程(特別是與三跑道系統(「**三跑道系統**」)有關的建築工程項目)所得收入增加，令收入增長。

本年度，香港物業價格下跌，無可避免地影響經濟氛圍，尤其是私人物業市場。然而，本集團於期內仍取得收入增長。於建築業方面，香港多個項目(特別是公營部門內的項目，包括但不限於落實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建設工程、中九龍幹線、東涌新市鎮擴展及鐵路工程)需求仍然殷切。誠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的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財政預算案**」)所述，預計未來三年基本工程開支將達至高峰期。在中期財政預測中，基本工程開支預計平均每年約為900億元，較過去五年平均每年開支增長約17%。這顯示香港特區政府繼續致力為基本工程開支分配資源。

本集團將繼續關注市場發展，並採取審慎方法評估潛在商機，以推動持續增長及提高股東回報。

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來自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以下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建築工程	330,662	157,192
建築機械租賃	149,308	142,028
	<u>479,970</u>	<u>299,220</u>

建築工程收入

於本期間，我們建築工程的十三個項目(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十四個項目)貢獻的收入約為330.7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57.2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68.9%(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52.5%)。建築工程收入大幅增加主要來自與三跑道系統有關的建築工程項目收入。本期間建築工程的收入主要來自三跑道系統及啟德體育園項目。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手頭上有十三個項目，未完成總合約金額約為184.8百萬港元。七個項目預期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竣工，五個項目預期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竣工，一個項目預期於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竣工，及預期該等項目不會有任何重大中斷。

以下載列本期間項目清單：

地盤地點／項目	工程種類	狀況
安達臣道石礦場		
－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資助出售房屋發展項目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啟德體育園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香港國際機場		
－自動行人道(APM)及行李處理系統(BHS)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北跑道改建工程－路面鋪設工程(瀝青鋪設)	建築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	施工中
－北跑道改建工程－路面鋪設工程(CASB、CABC及路基準備)	建築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	施工中
－北跑道改建工程－東部車行隧道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啟德新區		
－新九龍內地段第6591號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已竣工
－新九龍內地段第6554號	建築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	已竣工
－新九龍內地段第6577號	建築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	已竣工
中九龍幹線		
－啟德西段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東涌第100區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已竣工
四美街地區休憩用地、體育館及公眾停車場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將軍澳消防局暨救護站	建築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	施工中
友邦大廈重建工程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已竣工

地盤地點／項目	工程種類	狀況
東涌線延線		
— 東涌西站及隧道建造工程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 東涌東站建造工程及軌道改道的相關備置工程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碧雲道公營房屋發展	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	施工中

建築機械租賃收入

於本期間，建築機械租賃所得收入約為149.3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42.0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31.1%(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47.5%)。本集團建築機械租賃所得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三跑道系統建築機械租賃的需求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5百萬港元增加約14.6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34.1百萬港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增加至本期間約7.1%。

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收入增加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0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3.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其他非經營收入(如保養及其他服務收入)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11.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7百萬港元增加約0.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專業服務費用及員工相關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本期間的融資成本約為6.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7.2百萬港元減少約13.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計息負債金額減少。

淨溢利

淨溢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9.2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12.2百萬港元。淨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收入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股東注資、銀行借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約31.4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28.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計息負債約為154.2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86.7百萬港元)。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款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7.4%(2024年3月31日：72.7%)，減少約15.3%。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本期間任何中期股息。

前景

由於啟德體育園的主要設施預期於2024年底前分期落成，而三跑道系統項目將於2024年11月底前投入營運，預期這兩項香港過去數年的重大基建項目將影響建築市場。本集團預期市場短期內會因該等發展而下滑。然而，香港特區政府繼續視建造業為香港經濟最重要的推動力之一。誠如行政長官2024年施政報告中所概述，香港特區政府認為北部都會區是香港經濟增長的新引擎，並將提速推展該區內與經濟及房屋發展相關的工程。此外，香港特區政府正積極推進《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發展藍圖》，並透過「簡約公屋」等措施增加房屋供應。該等未來項目顯示香港建造業增長強勁，前景樂觀。

本集團已配備多種機械以滿足市場需求，並計劃在適當時候提升機隊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及把握未來機遇。

香港建造業面對多項重大挑戰，包括勞動力老化、建築成本上升，以及私人住宅市場需求及價格下跌。此外，工地安全仍是關鍵問題，而對環境可持續性的關注亦與日俱增。

鑑於建造業未來前景不明朗，本集團將善用其資源及競爭優勢，以將回報最大化。董事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仍充滿信心，並採取審慎及謹慎的態度。

資產抵押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以總賬面淨值約136.7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69.4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約22.8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9.6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保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總賬面值約0.6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5.8百萬港元)的已抵押按金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經營交易(例如收入、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港元」)列賬。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且我們擁有充裕資源可隨時應對外匯需要。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概無應用任何衍生合約用以對沖其可能面臨的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467名員工(2023年9月30日：508名)。本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123.9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01.8百萬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並會透過本集團的薪金及花紅制度就個別員工的表現給予獎勵。本集團每年均根據各僱員的表現查核薪金增長、酌情花紅及晉升情況。

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因勞工爭議而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挽留有經驗的員工方面出現任何困難。

資本承擔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3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牽涉兩宗進行中的僱員補償申索(2024年3月31日：概無本集團附屬公司牽涉進行中的僱員補償申索及人身傷害申索)。董事認為，由於該等申索均獲保險及分包商彌償充分保障，故於解決法律申索時流出任何現金的可能性甚微。因此，於充分考慮各個案情況後，概無必要就與訴訟有關的或然負債作出撥備。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為提升股東價值與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權益的基礎，因此，其致力達致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因此，董事會極為注重訂定及執行適當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具有透明度、富問責精神及有效內部控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發展。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

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截至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由胡永恆先生擔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仍然懸空。本公司的日常運作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監督。董事會認為，雖然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但權力及職權可透過董事會之運作以確保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人員組成，且彼等會不時會面討論對本公司運作有影響的議題。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5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28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吸引及挽留最稱職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自2016年11月15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購股權或使之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文泰先生已辭任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4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11月18日起生效。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有任何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訂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文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耀傑先生及唐絲絲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信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而編製，並已充分作出相關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pgh.com.hk)上刊登。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發。

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勤奮工作及竭誠服務，亦向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的持續支持表達誠摯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胡永恆

香港，2024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胡永恆先生及陳德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耀傑先生、李文泰先生及唐絲絲女士。